

证券代码:600539 证券简称:ST狮头 公告编号:临 2021-001

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狮头股份”)第八届董事会于2020年12月31日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会议室召开了第十二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相应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监管部门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郑先生回避本项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特此公告。

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月4日

证券代码:600539 证券简称:ST狮头 公告编号:临 2021-002

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于2020年12月31日在公司召开了第十次会议,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邵淑媛女士召集,与会监事一致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监事邵淑媛女士、陈科先生回避本项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监事会认为:公司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开展的正常经营活动,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1年1月4日

证券代码:600539 证券简称:ST狮头 公告编号:临 2021-003

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根据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昆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汀科技”)与上海发展商业管理,其下属全资子公司杭州嘉乐品牌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嘉乐”)拟新增与上海发展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祖光商贸”)的日常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新增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31日召开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2000万元,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事先履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公司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自愿的原则,关联交易的价格未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发展的需要,相关交易价格确定合理、公平,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审议程序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同意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公司董事会议事委员会认为:公司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开展的正常经营活动,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关联董事郑先生、陈科先生回避本项议案的表决。
星光商贸管理杭州嘉乐在抖音平台开设名称为“协信星光百货”的店铺。杭州嘉乐在店铺中销售星光商贸运营管理的购物中心供应的商品及杭州嘉乐合作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并向星光商贸支付品牌授权使用费。同时,杭州嘉乐可利用星光商贸运营管理的购物中心进行线下直播,并根据实际线下直播场地情况向星光商贸支付直播场地租赁费/使用费。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预计发生交易金额
上海协信星光商贸管理有限公司	在抖音平台开设名称为“协信星光百货”的店铺及向星光商贸支付品牌授权使用费	3000万元
星光商贸管理杭州嘉乐	直播场地租赁费/使用费	2000万元

2020年预计不发生该项关联交易,2021年,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与星光商贸发生的关联交易纳入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管理,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和披露义务。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介绍
名称:上海协信星光商贸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万荣路1256-1258号1515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邵淑媛
注册资本:5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房地产咨询;企业管理;餐饮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非居住类地产租赁;住房租赁;停车场服务;社会经济咨询;会议及展览服务;礼仪服务;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视、电视广告、报刊出版除外);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通讯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家居用品销售;工艺美术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玩具销售;针纺织品销售;礼品花卉销售;珠宝首饰;化妆品、体育用品及器材、食用农产品、服装服饰销售;办公用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钟表销售;仪器仪表修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演出经纪。(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股东:世纪星光百货(重庆)有限公司持有星光商贸的100%股权

上海协信星光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邵淑媛为狮头股份监事会主席,为上市公司

司关联自然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指引》第八条相关规定,由上市公司的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与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为上市公司关联法人,由此认定星光商贸同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海协信星光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依法存续且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不拖欠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星光商贸授权杭州嘉乐在抖音平台开设名称为“协信星光百货”的店铺。杭州嘉乐在店铺销售星光商贸运营管理的购物中心供应的商品及杭州嘉乐合作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并向星光商贸支付品牌授权使用费。同时,杭州嘉乐可利用星光商贸运营管理的购物中心进行线下直播并根据实际线下直播场地情况向星光商贸支付直播场地租赁费/使用费。

2020年公司预计不发生上述关联交易,2021年该项关联交易纳入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管理,合计不超过2000万元。

二、关联交易定价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客观公平、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交易价格遵循公允定价原则,主要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及时对关联交易价格相应调整,其中公司按实际产品销售总金额的1%向星光商贸支付品牌授权使用费。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交易为日常经营活动中发生的,是公司发展战略和生产经营所需,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为公司的生产经营服务,同时获取公允价值,有利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持续、稳定进行,有利于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增长。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遵循等价有偿、公平自愿、合理公允的基本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无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不会因该等交易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五、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四)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月4日

证券代码:600539 证券简称:ST狮头 公告编号:临2021-004

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公司将于2021年1月1日起实施新租赁准则,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预计对公司财务报告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31日召开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要求,境外上市或境内外同时上市(A+H股)企业,要在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包括A股上市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实施;同时,允许母公司或子公司在境外上市且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其境外财务报表的企业提前实施。

按照要求,公司应自2021年起执行新租赁准则。上述新租赁准则实施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
新租赁准则在租赁定义和识别、承租人会计处理方面作了较大修改,出租人会计处理基本延续现有规定。修订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完善了租赁的定义,增加了租赁识别、分拆、合并等内容
新租赁准则租赁定义为“在一定期限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并进一步说明如果合同中一方是为了在一定期限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同时,新租赁准则还对包含租赁和非租赁组成部分的合同如何分拆,以及如何根据租赁下多项合同约定作为一项租赁合同进行会计处理作了规定。”

(二)取消承租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的分类,要求对所有租赁(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新租赁准则下,承租人不再将租赁区分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而是采用统一的会计处理模型,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其他所有租赁均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分别计提折旧和利息费用。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承租人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可以选择不确定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是采用与现有经营租赁相类似的方式进行会计处理。

(三)取消承租人后续计量,增加选择权重估和租赁变更情形下的会计处理
原租赁准则有承租人租赁期开始日后选择租赁负债公允价值变更等情形的会计处理作出明确规定,导致实务中有争议且会计处理不一。新租赁准则明确规定发生承租人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承租人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承租人应当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选择权、购买选择权及其关联方达成协议;对于子公司购买良卓资产已到尚未兑付的理财产品合计余额10,900万元,良卓资产及其关联方签订《框架协议》,公司同意按每股人民币7.15元的价格接受如皋农商行股份(即15,244,756股)的拍卖价款(若拍卖成功),在公司已实际受让如皋农商行相应股份后,将放弃持有的《良卓资产银通2号票据投资私募基金基金合同》、《良卓资产稳健致远票据投资私募基金基金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义务。上述内容公司已在《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中披露。

二、最新进展情况
因良卓资产未按上述《民事调解书》履行义务,公司向孟州市人民法院申请对良熙控股、杨敏强制履行,并申请对杨敏持有的如皋农商行15,244,756股股权依法进行司法拍卖。2020年11月24日,孟州市人民法院恢复对杨敏持有的如皋农商行有关股权的司法

证券代码:002431 证券简称:梧桐股份 公告编号:2020-158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可能承担担保责任导致账户部分资金被冻结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获悉,公司因被担保人未按时履行付息义务,而被承担担保责任,被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银行星城支行”)申请对公司资金进行保全措施,经公司查询得知,公司已按冻结银行账户资金合计10,009.2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事项概述
湖南经研沅龙教育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沅龙教育”)是公司参股公司湖南棕榈沅龙河生态城镇发展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为推进沅龙教育的业务开展,解决其业务发展过程中的资金需求,同意为沅龙河教育向长沙银行星城支行申请贷款提供1.1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沅龙河教育及长沙银行共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

上述担保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6月1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对参股孙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5)。

二、担保事项进展情况
因近期,因被担保对象沅龙河教育公司今年受到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业务开展受到影响,资金周转出现短期困难,未按期向长沙银行星城支行支付2020年第四季度利息约1717.5元。长沙银行星城支行于近日向当地法院申请对公司资金进行保全措施。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尚未收到关于上述资产被冻结事宜有关的法律文书。

三、被担保人、担保现状及履行情况
(一)被担保人情况
企业名称:湖南棕榈沅龙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21MA4L2MF4H9N
法定代表人:王翠球
注册资本:5,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6-01-19

经营: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漓湘路89号沅龙河现代农业接待中心1栋102房
经营范围:教育咨询(不含教育培训);职业培训;艺术教育;托管;辅导服务;升学及留学中介;餐饮服务;住宿;游艺娱乐用品、百货零售;农产品、文化用品销售;住宿;文化活动的组织与策划;文化艺术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002448 证券简称:中原内配 公告编号:2020-061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执行完成《民事调解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概述
2019年3月20日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内配”或“公司”)披露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进展公告》,公司购买的海良卓资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良卓资产”)共计11,000万元人民币私募基金产品,因基金管理人涉嫌违规情形,存在重大违约风险,导致公司相关投资资金不能如期、足额收回的情况。

事件发生后,公司持续通过各种合法合规方式,包括冻结良卓资产及其关联方持有的合计9,300万股减少如皋农商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如皋农商行”)股份,最大程度的减少公司潜在损失,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权益。

2019年9月22日,公司收到上海新青莞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代付良卓资产的100万元财付款。截至公告日,公司购买良卓资产已到尚未兑付的理财产品合计余额为10,900万元。详细内容请查阅公司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9-018、2019-019、2019-043)

2019年10月19日,在孟州市人民法院的调解下,中原内配与良卓资产、上海良熙投资管理(系良卓资产母公司)、自然人杨敏(系上海良熙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兼执行董事)达成和解协议,并由孟州市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调解书。根据《民事调解书》公司与良卓资产及其关联方达成协议:对于子公司购买良卓资产已到尚未兑付的理财产品合计余额10,900万元,良熙控股于调解书生效之日起6日内支付,良卓资产关联方杨敏在其所持有的如皋农商行股份的股权价值范围内,承担连带给付责任。

同日,公司与良卓资产及其关联方签订《框架协议》,公司同意按每股人民币7.15元的价格接受如皋农商行股份(即15,244,756股)(若流拍)或每股人民币7.15元的价格接受如皋农商行股份(即15,244,756股)的拍卖价款(若拍卖成功),在公司已实际受让如皋农商行相应股份后,将放弃持有的《良卓资产银通2号票据投资私募基金基金合同》、《良卓资产稳健致远票据投资私募基金基金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义务。上述内容公司已在《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中披露。

二、最新进展情况
因良熙控股未按上述《民事调解书》履行义务,公司向孟州市人民法院申请对良熙控股、杨敏强制履行,并申请对杨敏持有的如皋农商行15,244,756股股权依法进行司法拍卖。2020年11月24日,孟州市人民法院恢复对杨敏持有的如皋农商行有关股权的司法

证券代码:000780 证券简称:*ST平庄 公告编号:2020-045

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源电力”)正在筹划龙源电力发行A股股票换股吸收合并本公司,与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同时,本公司拟以全部或部分资产负债与内蒙古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家能源集团”)部分金融资产进行重大资产重组(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预计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亦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不会导致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

因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本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本公司申请,本公司A股股票自2021年1月4日开市起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

本次交易预计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亦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不会导致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20-001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标绍兴市镜湖科技城(一期)项目-科创大厦A、B项目EPC总承包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绍兴市镜湖新区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发来的《中标通知书》,确定我公司作为联合体牵头单位与航天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为“绍兴镜湖科技城(一期)项目-科创大厦A、B项目EPC总承包”的中标单位,中标金额为42,502.21万元人民币,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中标通知书的主要内容
1.招标人:绍兴市镜湖新区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项目名称:绍兴市镜湖科技城(一期)项目-科创大厦A、B项目EPC总承包
3.联合体名称: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航天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中标价格:42,502.21万元人民币
5.项目概况:
项目建筑内容主要包括科创大厦A、B项目,新建文创办公区、文创公共空间及配套商业等,总用地面积13633平方米,总建筑面积976569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72565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193047平方米,地下采用钢筋混凝土结构,地上采用钢结构,同时装配率≥60%,总投资约34378万元。

6.其他说明:
6.1.项目概况:
项目建筑内容主要包括科创大厦A、B项目,新建文创办公区、文创公共空间及配套商业等,总用地面积13633平方米,总建筑面积976569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72565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193047平方米,地下采用钢筋混凝土结构,地上采用钢结构,同时装配率≥60%,总投资约34378万元。

6.2.其他说明:
6.1.项目概况:
项目建筑内容主要包括科创大厦A、B项目,新建文创办公区、文创公共空间及配套商业等,总用地面积13633平方米,总建筑面积976569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72565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193047平方米,地下采用钢筋混凝土结构,地上采用钢结构,同时装配率≥60%,总投资约34378万元。

6.3.其他说明:
6.1.项目概况:
项目建筑内容主要包括科创大厦A、B项目,新建文创办公区、文创公共空间及配套商业等,总用地面积13633平方米,总建筑面积976569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72565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193047平方米,地下采用钢筋混凝土结构,地上采用钢结构,同时装配率≥60%,总投资约34378万元。

6.4.其他说明:
6.1.项目概况:
项目建筑内容主要包括科创大厦A、B项目,新建文创办公区、文创公共空间及配套商业等,总用地面积13633平方米,总建筑面积976569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72565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193047平方米,地下采用钢筋混凝土结构,地上采用钢结构,同时装配率≥60%,总投资约34378万元。

6.5.其他说明:
6.1.项目概况:
项目建筑内容主要包括科创大厦A、B项目,新建文创办公区、文创公共空间及配套商业等,总用地面积13633平方米,总建筑面积976569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72565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193047平方米,地下采用钢筋混凝土结构,地上采用钢结构,同时装配率≥60%,总投资约34378万元。

6.6.其他说明:
6.1.项目概况:
项目建筑内容主要包括科创大厦A、B项目,新建文创办公区、文创公共空间及配套商业等,总用地面积13633平方米,总建筑面积976569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72565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193047平方米,地下采用钢筋混凝土结构,地上采用钢结构,同时装配率≥60%,总投资约34378万元。

6.7.其他说明:
6.1.项目概况:
项目建筑内容主要包括科创大厦A、B项目,新建文创办公区、文创公共空间及配套商业等,总用地面积13633平方米,总建筑面积976569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72565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193047平方米,地下采用钢筋混凝土结构,地上采用钢结构,同时装配率≥60%,总投资约34378万元。

6.8.其他说明:
6.1.项目概况:
项目建筑内容主要包括科创大厦A、B项目,新建文创办公区、文创公共空间及配套商业等,总用地面积13633平方米,总建筑面积976569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72565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193047平方米,地下采用钢筋混凝土结构,地上采用钢结构,同时装配率≥60%,总投资约34378万元。

6.9.其他说明:
6.1.项目概况:
项目建筑内容主要包括科创大厦A、B项目,新建文创办公区、文创公共空间及配套商业等,总用地面积13633平方米,总建筑面积976569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72565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193047平方米,地下采用钢筋混凝土结构,地上采用钢结构,同时装配率≥60%,总投资约34378万元。

6.10.其他说明:
6.1.项目概况:
项目建筑内容主要包括科创大厦A、B项目,新建文创办公区、文创公共空间及配套商业等,总用地面积13633平方米,总建筑面积976569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72565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193047平方米,地下采用钢筋混凝土结构,地上采用钢结构,同时装配率≥60%,总投资约34378万元。

6.11.其他说明:
6.1.项目概况:
项目建筑内容主要包括科创大厦A、B项目,新建文创办公区、文创公共空间及配套商业等,总用地面积13633平方米,总建筑面积976569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72565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193047平方米,地下采用钢筋混凝土结构,地上采用钢结构,同时装配率≥60%,总投资约34378万元。

6.12.其他说明:
6.1.项目概况:
项目建筑内容主要包括科创大厦A、B项目,新建文创办公区、文创公共空间及配套商业等,总用地面积13633平方米,总建筑面积976569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72565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193047平方米,地下采用钢筋混凝土结构,地上采用钢结构,同时装配率≥60%,总投资约34378万元。

6.13.其他说明:
6.1.项目概况:
项目建筑内容主要包括科创大厦A、B项目,新建文创办公区、文创公共空间及配套商业等,总用地面积136